

祖宗的神灵

文化探源丛书



祖宗的神灵

李向平 著



文化探源丛书

祖宗的神灵

——缺乏神性的中国人文世界

李向平 著



21185078

广西人民出版社

1185078

祖宗的神灵

李向平 著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西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10²⁰/₂₈ 印张 插页 2 195 千字

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100 册

ISBN 7-219-01323-X/G·345 定价: 4.60 元

在人类中神性变成了自我意识，而这种自我意识又重新通过人类来显示神性。然而这种事情并不发生在个别人之中，也不通过个别的人，而是发生在全体人类之中并通过全体人类来进行的：所以每一个人只不过理解和表达神性宇宙的一部分，然而一切人类总合起来就在观念中和在实践中理解和表达整个神性宇宙。也许每个民族都有下面这些使命，即认识和表明那神性宇宙的一个特定部分，理解一系列现象并把一系列观念变成现象，以及把这一结果传递给具有同样使命的民族。所以上帝是世界史的主角，世界史是他的经常的思维，他的经常的行动，他的语言，他的事迹；因此关于整个人类，人们有权利说：人类是上帝的化身！

如果说泛神论这种宗教会引导人们走向漠不关心，那么，这是一种错误的见解。相反，如果人类意识到自己的神性，那也就会鼓舞他们自己来表现神性，到了这时候，真正英雄主义的真正伟大事迹才能使荣耀归于这个世界。

——亨利希·海涅

前言

犹如西方基督教徒有上帝，中国人有自己的祖宗。祖宗对于中国人来说是一种具有绝对性、终极性、至上性的存在。存在于迄今为止所有中国人记忆、情感、意识与潜意识中的祖宗神，应当就是中国人的终极关怀与至上的心理依托。中国人不信仰上帝，而信赖那与自己具有着血脉族亲关系的祖先。

与其他各类宗教一样，崇拜祖神的中国宗教，也有着它的教义、教规以及由此而成型的伦理原则与社会设置。尽管祖神崇拜的宗教类型，常常在中国人的人生世界、世俗生活中体现为礼仪教化之“教”及教育之“教”，促使中国人文世界没有一种至上无限的神性彼岸；但是它作为一种入世性、此岸性的宗教形式，对于中国人认识此岸世界与彼岸世界的关系、人死之后灵魂有何归宿、人性是善是恶、现实生命追求与来世心理补偿、个人与神位之关系的等等问题，是拥有着终极性的制约和支配作用的。为什么中国人总是缺乏渊博精深、雄视今古的哲理境界？为什么中国人总是缺乏超越现实世界的内在张力与无限的激情？为什么中国人大都是常有目不窥园的干禄家，而没有目不窥园的理学士？为什么在中国人的精神情感中总是缺乏与社会现实抗衡、超越自我的心灵

力量，往往是乐意沉浸在生生相续的现实利益世界，没有向上向外的追求，反倒是虚幻地感到吾德自足，此生无憾，即使有所谓立德、立功、立言、立节的不朽理想，也难以实现精神人格上的超迈高远与自主自觉……中国人、中国思想、中国文化的这些特征，无一不可以归根溯源到祖神信仰的问题上面。

中国人喜爱自己的过去，惜恋自己的历史，尊敬并崇拜自己的先人、祖宗，直到今日现实生活中的各个层面，中国人也依然是生存、思想在祖宗神灵光芒的普照之中，有意识地无意识地还是在信赖着自己的祖神，自我夸耀着那堪称“黄金时代”的祖宗先辈的所作所为所留下的一切，还是自觉或不自觉把这种信赖、依恋与自我夸耀的心绪、情感、意识，作为在今日新旧交替之际心理平衡、安身立命、静止精神的基础与因素。任你时代千变万化，我有神圣的祖灵。没有心灵的痛苦冲突，不要灵魂的自我磨折，更不须追随变异的时代生活而出现的自我精神炼狱，从而在思想的艰辛中反思自己祖神的言行，在坎坷的人生历程中有一番高于胜于自己祖宗先人的事业与作为。因为，如此言行、思想，可能会失却过去贯有的安心立身的因素与条件，可能会破坏人们乐于沉浸于其中的乐感心境，可能会搅乱因长期修养身心而获得的圣贤精神，更有可能迫使那已经久逝的祖宗的在天之灵喘喘不安、辗转不眠……。或许，人们还不曾意识到必须让祖神死去，中国文化、中国社会才会有更高的信仰、更丰富的精神、更博大的视野、更新的风貌。

不仅仅是在中国古代的历史文化里，祖宗神灵的作
用无处不有，即便是在当下的现实生活世界中，我们也

处处可见祖宗崇拜的或深或浅的痕迹与烙印。每逢每年的农历七月十五日（有些地方是十四日），中国城乡大都在这一“鬼”节里摆上鸡、鸭、鱼、肉、酒等等佳肴美酿，用自己的虔诚的心灵召唤那已故的列祖列宗、皇祖皇考降临神位、人间，敬享孝子孝孙们的祭拜与敬祀，接受人们的各种功利性祈求、愿望，以福佑后人康健、平安、如意、富贵、升官、长寿、多子、多福……。当夜幕降下，时至子夜左右，各家中户里又在门前或邻近的空旷之地，或树旁、或水边、或某一小块之地，燃烧着精心打做的纸钱，供先人们在冥间花费。每堆纸钱四周，有的还用白色灰末划一圆圈，表示自己的家族领域，以免自己的祖神临驾时迷失路径，摸错了家门。也有的在农历春节的除夕，采用同样的形式、方法再行祭祀礼仪，求取祖神的保佑与庇护。至于每年清明时节，更是祭祖孝敬的重要时候了。

这不仅仅是一种民间的风俗与礼仪。因为祖宗神与现实生活中的人们有着血缘、心理情感上千丝万缕的联系，万事如意者会觉得自己的成功、富贵是因了祖神的保助，所以要谢恩于祖灵之前，那些在眼下商品经济领域腰有万贯的人们，不正是因此而尤盛祭神（还有财神等）的香火吗？！反之，财源不茂、仕途坎坷者会感到自己的失败，大都是因为对祖神不敬，祭祀不勤，同样也会扑通一声跪在祖神灵前叩头祈祷，战战兢兢且又神秘秘地诉说着自己的人生打算与经济仕途。

人们面对着汹涌着的商品经济浪潮，过多的功利企图，人生目标也仿佛成为了“读书取于庇其身，治身取于足其家”等古代传统的翻版，这无疑是那源自祖宗崇拜的孝道的延伸与扩展。“家贫亲老，不为禄仕，二不

孝也”。作为孝子孝孙，先人的后嗣，祀祖敬宗的香火得不到传续，岂非一大罪过？能养、弗辱同时也是孝道的内容和施行孝道的途径。现实生活中的种种重身、养身、仅顾眼前实惠，不求尘世超越的功利主义思想与言行，正好可以在人们的祖宗崇拜中找到其文化祖型。

新旧时代嬗替之际，社会全面改革之时，人们耳闻目睹许许多多现实中的如丘如山的困难与问题，不是积极、主动、自觉地从未来时代的发展着眼、思考、设计、选择，创造出一种或多种有助于时代、社会变异的方案与蓝图，反倒是倾向于怀恋过去的平安时光，爱惜过去的日常生活，常有言道：“过去可不是这样”；“那些日子好过多啦”。这不就是因为代表着过去历史的祖宗，依然受着人们崇拜的文化潜意识的集体性流露、呈现？慎终追远、祖述圣贤、复命返古等等祖神崇拜的观念，无一不在中国人的现实精神中或隐或显地有所表现。

祖神是圣是贤，人们崇敬、服从，也就是因为祖神是中国圣人的象征与代表之一。古人常有“内圣外王”的心理态势以及思考政治、体验政治生活的思维方式，以为凡圣者皆可为“外王”；反之，也可以不经理性反思地以为，凡“外王”者可以“内圣”。倍受中国人崇拜的祖神，是中国人形成此类政治思想的文化心理环境。况且，祖神既圣，后人也可必贤，人对人性的理解也肯定是“原性本善”，从而极易从圣、善的角度来建立政治体制，也乐意把政治首脑们一概理解为圣人或善者，然后加以顶礼膜拜，无不顺从、跟随之。一句可顶一万句，圣贤之言不可悖之。中国文化中仿佛是多有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政治模式，常为以德治国、德政、仁政的政治努力，少有从体系、制度上来考虑权力的设

置、分配与互相制约，最终是皇权主义、个人崇拜、领袖崇拜，导致“文化大革命”的巨大灾难。这种迹近宗教，却富有人伦、尘世意味的中国文化现象，也可以在中国人崇拜祖神的心理、情感、意识里寻找到某些根柢。

中国人没有严格的宗教信仰，崇拜多神，主张心诚则灵，有求必应，见了菩萨就烧香，形成了宗教迷信盛行，宗教信仰松弛、浮浅的文化特征。崇拜祖神，却也同时可以把并非自己的祖先、而是所谓的圣人贤者所为祖神来加以崇拜。这就使中国人可以有一个随时代变迁而随时可以出现的“造神”运动，把符合自己需要、代表自己利益的“圣人”奉为祖神来加以尊敬、崇拜，同时也要求别人躬行孝敬，一并来加以服顺与敬从。从来没有宗教信仰方面的理性反思，没有对于祖神本性的沉静思考，而且在新旧时代交替之际，也没有以信仰上的革命作为告别旧时代、建设新时代的文化心理习惯。旧的价值秩序崩溃瓦解了，新的心理支柱尚属虚无。茫茫然，惶惶然，怎么办？假如说祖神崇拜是中国宗教的核心内容的话，那么，理解及批判以往中国人的信仰习惯、思考中国人二十一世纪的信仰问题，研究中国人的祖神崇拜现象，则是一个举足轻重的方面与途径了。从另外一个角度言之，中国文化的重建，中国人的思想的新启蒙，未来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的交流与对话，中国社会现代化过程中新型价值秩序、心理支柱的重构等等问题，我以为也必须把中国人的信仰心理、信仰习惯的思考列入这一过程，从而应该把新型信仰体系的建构作为这一过程中的主要内容之一。

很多现实中的问题，我觉得都可以在祖神崇拜中找到它相应的原型，它源起的根柢。这绝不是回避社会现

实、一意挖苦传统祖制的思想，或许可以作为是立足现实、改造生活、完善人生的一种精神努力吧。倘若中国人都能够在理性思考的基础上（而不是出于情绪上的愤怒一泄为快）来反思一下祖神的本性，从未来中国人信仰体系的建造方面着眼，同喊一声“让祖神死去”，有可能，会出现一个新的精神世界，会激发出一种新的启蒙力量。

感受到这些，也思想到这里，于是撰写了这本不成模样的小书。但愿因此而能受到更多更好的批评与指正。

作者 一九八九年元旦

目 录

前 言	(1)
-----	-------

第一章：祖宗神灵的出现	(1)
-------------	-------

第二章：中国人的上帝	(28)
------------	--------

第三章：被祖宗神左右而无超越价值的天道	(47)
---------------------	--------

第四章：圣境而非神性的追求	(69)
---------------	--------

第五章：尊祖敬宗以报恩修先的价值理想	(94)
--------------------	--------

第六章：缺乏怀疑精神的现实执着	(119)
-----------------	---------

第七章：返古复始的历史意识	(144)
---------------	---------

第八章：导向祖灵的人格自我	(169)
---------------	---------

第九章：让祖神死去·····	(193)
----------------	---------

第十章：当代中国人的信仰问题·····	(220)
---------------------	---------

附录：一、商代祭祖活动与宗法制度·····	(245)
-----------------------	---------

二、出自祖神敬仰的孔子宗法思想·····	(264)
----------------------	---------

三、人才的宗教学思考·····	(282)
-----------------	---------

后 记·····	(286)
----------	---------

第一章

祖宗神灵的出现

只是因为有了人的生生与死死，人类的精神生活里才会出现宗教，人的思想才会有宗教意识的表现形式，人的情感也才有可能表现为宗教方面的神秘寄托。换句话说来说，不论是人类生活中的那一种类型的宗教，其信仰大都是建立在对于死后的希望之上的，从而使人类的宗教无不关乎人们的生死问题，注意于人的拯救问题、人死之后灵魂的归宿问题以及此岸世界与彼岸世界如何划分的问题。由于人总是要死的，所以这些问题自从人类具有了思维形式的那一天起，就被世代的人以不同的形式在追问着、证明着。死，这是人类不可避免的事情。

一般地说来，死亡是通向另一世界的大门；死亡是人的生命过程的最重要转折之点。宗教形成的最深底蕴，也大都要以死亡这项生命的最重要之点作为基础。

自从人类形成的那一天起，人就作为社会中的一个份子而生活在社会群体之中的。人的衣食住行、生养死葬无一不是依赖了社会群体才能进行的。所以，单独社会成员的人欲以去死，必然就会在原有完整稳定的社会

关系结构上凿上一个破洞，使之动摇起来。社会始终不能与构成它的个体成员分开。倘若个体成员欲以主动终止他（她）自己的生命过程，他（她）就不会再有为此社会或群体刻苦、努力的动机、愿望，这个社会群体及其结构关系亦会随着他（她）的死亡而顿出缺陷。

个体生命总是与社会环境紧密相系的。一个真心实意想结束自己生命的人，不是他对周围生活环境的彻底绝望，就是他将义无反顾地把自己的一切与周围环境断绝联系。特别是在周围的社会人际关系给予个体生命更多的是痛苦和无望的东西之时，须要摆脱、斩断这种关系，要么是毁灭社会和世界，要么是结束自己的生命。

死亡的社会意义由此而显得异常的深刻。不管是自杀的企图，还是寿终正寝的自然死亡，或者是因为其他外在客观原因所造成的死亡现象，其深刻的社会意义绝对没有两样。

倘若社会或社会群体本身对于个体成员死亡的意义没有充分、彻底地估计、判断的话，那么，这一社会或社会群体就有可能伴随着其个体成员接二连三地死亡，而出现周期性、毁灭性的打击，或者是危及全体成员的震动，破坏了社会延续、进化的纽带，丧失了人类文化不断积累的基础。如果死去的并不是一个地位一般的社会成员，而是某一群体、部落、民族的领袖、首脑、酋长，那么其破坏、毁灭的作用更是难以对付、难以消弥。

对于个体成员来说，他们不能不对死亡生起十分的怖畏之情和恐惧之心。尤其是洪荒时代的愚昧古人，在他们不明自己为何要去死亡之时，他们更是害怕恐慌，时常觉得自己生存在一种可怕的阴影之中，被死亡夺去那自己生前格外珍爱的一切。他们以为，死亡的现象与

状态是由于某种超自然或非自然的力量所造成的不幸事件，大多数是妖术所谋害所导致。垂垂老矣、朝不保夕的个体成员，也每每在濒临死亡、结束自己生命之前，怀疑或否定了死亡的自然性质，整日提心吊胆，谨防着妖术作祟。这样一种死亡态度，充满了对于生命的感情依恋，并且可以在这种惜恋生命复杂情感里，能够找到相应的对于死亡的情感与态度。平日生活里的种种处世经验，艰难困苦时的各类人生期望，也一古脑儿地被揉挤进了这濒死的态度与想象之中。这是一种极为强烈复杂的情感与态度，并且会日益浓厚、日益沉重，从而使那些超自然、超人类的想象、幻觉越来越多。到了个人的心怀难以承受的时候，人们就会苦心孤诣、想方设法地在自己生命存在之外、之上去寻觅一个更高更有力量的东西来保护自己、安慰自己，或者是把自己面对死亡而日感孤独恐惧的心理情感投寄在某种风习仪典之上，或者是寄寓在自己的子孙后代身上……

想想，不明死因而又濒临、面对着死亡，那是多么的冷漠无情，多么地孤寂无奈！难怪人类学家要说，体验着死亡的未亡人，其主要的情感与思想乃是对于死的恐惧和对于鬼魂的害怕。

原始人或野蛮人之所以这样的害怕死亡，可能是因为他们出于与动物一样的求生的本能，不情愿不乐意承认死亡是生命的尽头、是生命的结束，不敢相信死亡是自己的彻底消灭、完全消失。同时，害怕和恐惧又迫使他们要生发出种种相应的生的希望、活的期待来。

活着的人知道死，但是又对之百思不解。第一次看到自己的亲人或周围的他人死去，他就不能理解死亡，不能理解死亡与生存的关系，不能理解死后的世界为何

模样的问题。他想知道，或许还在沉思。所以，活人面对着死亡永远具有复杂强烈的二重心理，希望与恐惧互相错综，彼此渗透。一方面是惧死，以为有什么超人、超社会、超自然的力量使自己完全消灭；一方面是欲生，一而再再而三地寻求安慰、索解，祈望有一个更高的存在可以寄托、依赖。这就决定了人们对于人生、社会、世界的看法，既认为死亡是某种极为不同的、生疏的、可怕的东西，却又感觉到生存是与死亡相对的、熟悉的、亲切切实的东西。世界被这种看法划分了两个部分：一个是生，另一是死。倘若死亡这一残酷无情的事实再进而去驱逐，迫使人们去建立离奇的想象、怪诞的思维与混沌的感觉，以帮助理解这两个世界，那么，一个左右、支配人的死亡的超自然、超人生的力量与一切近实在的世俗关系的对比，就会促使人们在寄托某种超凡的、异样的力量以逃避死亡时，将人生经验世界区分为世俗的领域（日常生活范围）与神圣的领域（关于超越和非自然的范围），从此发生宗教现象。

生死之间于是有宗教插足进来。它给人以情感上的慰安，以心理上的满足及希望实现的可能性。更加具体和重要的是，宗教在人的死后构筑一个世界，告诉人们是不会死亡的，在那个世界里人可以获得永生，有一个叫做灵魂的东西生存于彼处，脱离了有限的肉体而永恒不死。为此，无可奈何，别无他救的可怜的人，渐渐地相信了死后的生命与永存的灵魂，捕捉到了灵的观念，获得了给人以慰藉的信仰，引出了一系列有关宗教的基本概念。

“这样看起来，不死的信仰，乃是深切的情感启示底结果而为宗教所具体化者：根本在情感，而不在原始

的哲学。人类对于生命继续的坚确信念，乃是宗教底无上赐与之一；因为有了这种信念，遇到生命继续底希望与生命消灭底恐惧彼此冲突的时候，自存自保的使命才选择了较好的一端，才选择了生命底继续。相信生命底继续，相信不死，结果便相信了灵底存在。构成灵的实质的，乃是生底欲求所有的丰富热情，而不是渺渺茫茫在梦中或错觉中所见到的东西。宗教解救的人类，使人类不投降于死亡与毁灭；宗教尽这种使命的时候，只利用关于梦、影、幻象等观察以为助力而已。有灵观底核心，实在是根据人性所有的根深蒂固的情感这个事实的，实在是根据生之欲求的。”^①这也正如恩格斯说的那样：

“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肉体而继续活着，那末就没有任何理由去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②

这就说明了灵魂不死观念乃是人类宗教形成的基础。然而，也不仅仅是灵魂不死观念，还有那灵魂观念形成的基础——生的欲求与死的怖畏的情感心理，同样也是人类宗教形成的主要因素之一。

比如，对待死亡有着爱与畏两种心理态度。选择了“爱”，丧礼就将是社会集团、群体结构的维系手段，死相哀痛的目的是在于在死人与活人之间建立亲爱的关系，从而可以导出仁义友爱一套伦理原则。选择了“畏”，人们全以为人是有“原罪”的，惟有经过末日审判后才能到达天国彼岸，把希望、热情倾注在来世里面。也正是因为这个缘故，世界上各个民族的文化模式，

^① 马林诺夫斯基：《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上海文艺出版社1987年影印本，第33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